

正 本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

COPY 本

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 函

地址：54044南投縣南投市光華路
8號

承辦人：許佩蓉

電話：049-2332380#2265

傳真：049-2341092

電子信箱：rita0416@mail.afa.gov.tw

11054

台北市內湖區內湖路1段120巷15弄28號

受文者：暉凱國際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5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農糧資字第110100983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無

主旨：停止金農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之「金寶滿」產品登載為有機農業商品化資材-土壤肥力改良資材網路公開品牌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國立中興大學110年5月6日興農驗字第110510006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「金寶滿」(肥製(質)字第0431072號、有機資審字第103021號)資材，自本(110)年5月6日起停止「有機農業適用肥料推廣計畫」補助，貴單位可自行於本署全球資訊網(網址<https://www.afa.gov.tw>)首頁/有機農業/有機農業商品化資材網路公開品牌項下查詢下載。
- 三、本案另涉及肥料產品包裝標示移除「有機農業適用」等文字之變更事項，請金農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速依肥料管理法第10條規定辦理登記事項變更事宜。

正本：金農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、財團法人慈心有機農業發展基金會、溪州尚水農產股份有限公司、社團法人台灣原住民族學院促進會、花蓮縣富里鄉農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瑪納有機文化生活促進會、花蓮縣樸門永續生活協會、彰化縣福興鄉農會、CGNF台灣自然農業協會、中華民國秀明自然農法協會、台灣主婦聯盟生活消費合作社、臺中市大甲區農會、嘉義縣義竹鄉農會、臺中市霧峰區農會、臺南市無米樂稻米促進會、台灣味社會事業有限公司、雲林縣斗南鎮農會、國立臺東大學、社團法人雲林縣小農友善耕作產業文化協會、新竹市農會、義美食品股份有限公司、臺南市下營區農會、彩田友善農作有限公司、有限責任臺東友善環境農產運銷合作社、花蓮縣吉安鄉農會、桃園市農會、苗栗縣農會、台灣樂活有機農業協會、台灣品牌農業推廣協會、新北市三芝關懷社



裝

訂

線

區協會、有限責任臺南市後壁區仕安社區合作社、高雄市田寮區農會、嘉義縣新港古民產業促進協會、南投縣草屯鎮農會、新竹縣新埔鎮農會、新北市五股區農會、宜蘭縣中山休閒農業區發展協會、保證責任雲林縣精緻農業生產合作社、花蓮縣鳳榮地區農會、保證責任宜蘭縣黎明友善農業推廣生產合作社、有限責任台灣喜願咱糧農產運銷合作社、臺北市農會、臺北市政府、新北市政府、臺中市政府、臺南市政府、高雄市政府、桃園市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宜蘭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澎湖縣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連江縣政府、基隆市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嘉義市政府、國立中興大學、財團法人國際美育自然生態基金會、暉凱國際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、環球國際驗證股份有限公司、台灣省有機農業生產協會、財團法人和諧有機農業基金會、采園生態驗證有限公司、中華驗證有限公司、臺灣寶島有機農業發展協會、慈心有機驗證股份有限公司、朝陽科技大學、成大智研國際驗證股份有限公司、安心國際驗證股份有限公司、環虹銀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、藍鵲驗證服務股份有限公司、臺灣省農牧資源回收再利用協會、中華肥料協會、國立中興大學土壤調查試驗中心、國立中興大學農產品驗證中心、農識國際股份有限公司、本署北區分署、中區分署、南區分署、東區分署

副本：企劃組（資訊科）、農業資材組（農機肥料科、有機農業科）

署長 胡忠一

本案依照分層負責授權單位主管決行